

#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投资计划管理办法（试行）

（经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战略，加强投资计划集中管控，规范投资行为，提高投资计划严肃性，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投资管理办法（试行）》，参照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投资计划管理办法》，结合公司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公司投资计划包含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和股权投资计划。其中，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分为基建投资计划、技改投资计划、前期费计划、科技及信息化投资计划。

**第三条** 投资计划管理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一）战略引领原则：投资计划必须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要求，与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保持一致。

（二）市场导向原则：投资计划必须紧密跟踪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和能源市场供需形势，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聚焦主业，加快绿色低碳发展。

（三）质量效益原则：投资计划必须突出质量效益导向，实现有质量、有效益、可持续发展。

（四）风险管控原则：投资规模与企业资产经营规模、资

产负债水平、筹融资能力和管理能力相适应，投资项目依法依规，严格执行负面清单制度，严控非主业投资。

（五）统筹平衡原则：严格控制年度投资规模，执行过程中可根据项目实际投资需求进行统筹平衡。

（六）动态调控原则：依据公司投资集中管控要求，投资计划实行年总控、季调控、月监控的动态过程管理，确保全年投资发展目标顺利完成。

**第四条** 本办法适用于公司及所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所属企业），代管单位可参照执行。

## 第二章 职责与分工

**第五条**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是公司投资计划的决策机构，负责对年度投资计划、年度调整计划进行决策。

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拟定年度投资计划、年度调整计划，并可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对年度投资计划的季度实施方案以总经理办公会形式决策。

**第六条** 公司本部相关职能部门职责：

（一）规划发展部是公司投资计划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公司投资计划及投资统计归口管理。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计划管理制度的制定；负责年度投资计划审核、编制、报批和下达；负责基建投资计划、前期费计划的初步编制及具体组织实施；负责归口统计分析投资计划执行情况及报送工作，及时报告计划执行中存在的重大问题。

（二）综合管理部负责组织审查所属企业上报的信息化投

资计划；负责公司信息化投资计划的初步编制及具体组织实施；负责信息化投资计划执行情况统计分析及报送工作，及时报告计划执行中存在的重大问题。

（三）财务部负责组织审查所属企业上报的股权投资计划；负责公司股权投资计划的初步编制及具体组织实施；负责股权投资计划执行情况统计分析及报送工作，及时报告计划执行中存在的重大问题；负责根据投资计划配置项目所需资金。

（四）生产与燃料管理部负责组织审查所属企业上报的技改投资计划；负责公司技改投资计划的初步编制及具体组织实施；负责技改投资计划执行情况统计分析及报送工作，及时报告计划执行中存在的重大问题。

（五）科技部负责组织审查所属企业上报的科技投资计划；负责公司科技投资计划的初步编制及具体组织实施；负责科技投资计划执行情况统计分析及报送工作，及时报告计划执行中存在的重大问题。

（六）本部相关部门根据职责分工提出公司本部直管项目投资计划建议。

**第七条** 所属企业是投资计划执行的责任主体，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按照要求编制上报本单位投资计划建议。

（二）严格执行公司下达的各项投资计划。

（三）及时、准确、定期完成各项投资统计工作，及时报告计划执行中的重大问题。

### 第三章 计划与执行

## 第一节 年度投资计划

**第八条** 每年9月，公司规划发展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滚动规划，综合研判公司发展面临的内外部形势，下发年度投资计划编制通知，提出下年度投资计划编制原则和要求。

**第九条** 为保证投资效率，投资计划、工程进度、资金配置三者应保持协调一致，平稳有序推进工程建设。

**第十条** 项目投资计划编制原则：

（一）严格开工。列为新开工、新开工备选或施工准备的项目，按照开工决策情况和工程投资需求，安排投资计划。

（二）有序建设。根据项目内外部环境，稳步推进工程建设，按照建设进度要求安排投资计划。

（三）按时收尾。投产项目要及时完成收尾工作，根据项目特点及时完成各项验收和竣工决算，并完成投资计划管理销号。

**第十一条** 所属企业根据公司通知要求编制下年度投资计划建议，并于10月上旬报送公司。

**第十二条** 项目完成投资决策审批后，可申报列为新开工、新开工备选或施工准备项目。通过开工条件审批后，新开工投资计划生效。

**第十三条** 规划发展部汇总整理所属企业年度投资计划建议，牵头组织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初审。充分研判经济发展形势和发展面临的内外部形势，结合公司投资能力，综合平衡所属企业报送的项目安排，研究提出下年度投资规模初步方案。根据工作需要，会同公司相关职能部门，组织召开所属企业投资

计划建议情况的汇报会。

**第十四条** 规划发展部细化编制基建项目投资计划、前期费计划建议，根据工作需要，征求相关职能部门和所属企业意见建议。

**第十五条** 综合管理部细化编制信息化投资计划初步方案，财务部细化编制股权投资计划初步方案，生产与燃料管理部细化编制技改投资初步方案，科技部细化编制科技投资初步方案，各相关职能部门根据职责细化编制直管项目投资计划建议。

**第十六条** 规划发展部牵头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开展专题研究、综合协调平衡，编制完成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建议。

**第十七条** 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建议经公司党委研究讨论后报集团公司，党委研究讨论前应以沟通会等方式听取外部董事意见。待集团公司统一下达年度投资计划后，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分解下达。年度投资计划当年有效，不能跨年使用。

## 第二节 季度投资计划

**第十八条** 基建项目投资计划管理按照年度总体控制，季度分解调控的原则组织实施。四个季度累计下达的季度投资计划，即为全年实际执行的投资计划。

**第十九条** 每季度第3个月，公司所属企业根据项目年度投资计划、累计下达的季度投资计划、工程建设进度、计划执行情况等，组织编制基建项目下季度投资计划需求上报公司。编制的基建项目季度投资计划要与工程现场投资进度相匹配。

**第二十条** 规划发展部牵头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审核所属企业上报的基建项目季度投资计划建议，编制完成公司基建项目季度投资计划，在基建项目年度投资计划范围内，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建议后，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第二十一条** 公司规划发展部负责基建项目季度投资计划的细化分解并下达所属企业执行。

**第二十二条** 公司所属企业原则上应严格按照公司下达的基建项目季度投资计划控制工程现场投资进度。如遇特殊情况，基建项目季度投资计划不能按期完成的，该季度投资计划可在本年内累计、跨季度使用。

**第二十三条** 公司技改投资、前期费、科技及信息化投资季度计划可参照基建项目季度投资计划规定执行。

### 第三节 年度调整计划

**第二十四条** 年度投资计划一经审批下达，原则上不作调整，公司所属企业应严格执行。

对于部分全年预计完成偏离年度投资计划较大的项目，每年第三季度末，规划发展部牵头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和所属企业研究制订年度投资计划调整方案。

**第二十五条** 公司年度调整计划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相关职能部门负责细化分解并下达所属企业执行。

## 第四章 计划执行情况分析

**第二十六条** 公司所属企业每月 2 日前上报基建、前期、

技改、科技及信息化项目月度投资完成统计报表，并上报执行情况文字分析材料。

规划发展部每月5日前完成基建项目和前期项目月度投资完成统计报表。综合管理部、财务部、生产与燃料管理部每月5日前完成职责范围内月度投资完成统计报表。

**第二十七条** 公司所属企业每年1月4日前完成上一年度投资统计报表及投资计划执行情况文字分析材料的上报工作。

**第二十八条** 规划发展部根据所属企业投资完成情况报表和相关职能部门投资统计分析材料，开展投资统计分析工作。

**第二十九条** 公司所属企业及相关统计人员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公司统计相关管理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填报相关统计资料，按时完成统计任务，不得迟报、瞒报、拒报统计数据。

## 第五章 监督与考核

**第三十条** 公司不定期开展投资计划执行情况监督检查，督促所属企业严格按照公司下达的投资计划开展项目投资工作，检查结果以通报形式下发。

**第三十一条** 公司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归口管理的投资计划执行情况进行考核，具体按照公司月度、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办法中的有关细则执行。

## 第六章 附则

**第三十二条** 相关职能部门可根据本办法制定相应管理细

则。

**第三十三条** 本办法由公司规划发展部负责解释、修订。

**第三十四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1.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计划分类

2. 年度投资计划编制、下达流程

3. 季度投资计划及年度调整计划管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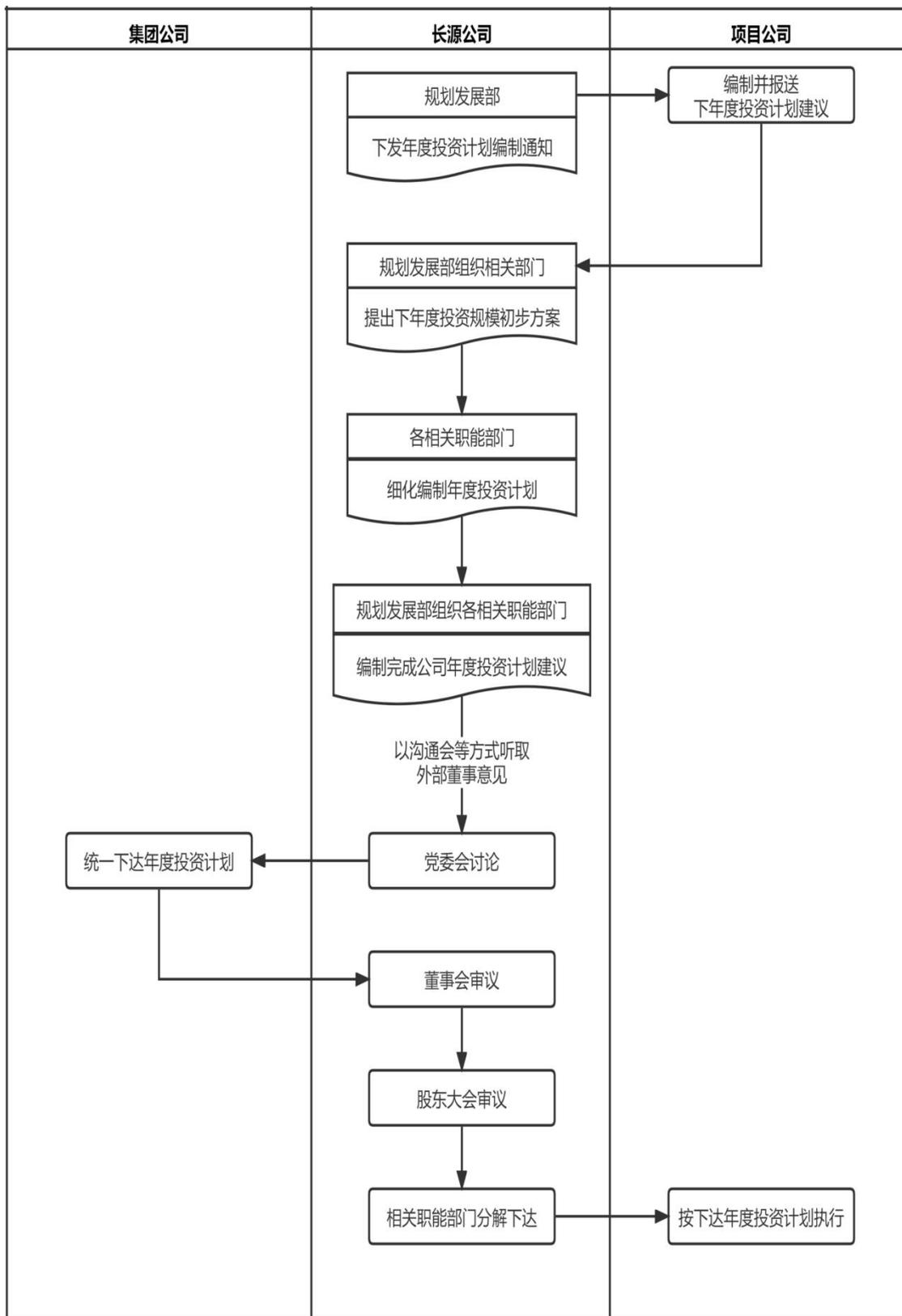
附件 1

#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计划分类

	投资计划分类	投资类型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投资计划	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基建投资	基本建设项目	新开工备选、 施工准备	完成公司投资决策
				新开工	完成开工条件审批
				续建	
				投产	
				收尾	
				停缓建	完成复工决策后转为 续建
		技改投资	火电产业	安全类、生产 类、环保类、 设备更新购 置、其他类、 零小类	
			水电产业		
			新能源产业		
			其他产业（抽蓄、储能等）		
			科技环保产业		
	前期费				
	信息化投资				
	股权投资计划	重组并购投资			
参股项目增资					

附件 2

# 年度投资计划编制、下达流程



附件 3

# 季度投资计划及年度调整计划管理流程

